

证券代码：832876

证券简称：慧为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晓辉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770,17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.6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独立董事邓家明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优化慧为智能科技（江门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慧为江门”）的资产负债结构，增强其资金实力，支持其业务快速发展，公司拟对慧为江门增资 2,600 万元；资金来源为公司前期以无息借款方式投向慧为江门用于“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的 3,550 万元募集资金。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慧为江门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3,6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770,17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阳、何凌一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，信达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

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0 日